

塔城地区沙湾市 2025 年度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
应用补贴）项目

项目单位：沙湾市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沙湾市农业农村局

委托单位：沙湾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智汇铭宸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项目关键信息表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新疆智汇铭宸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评价年度	2025 年
财政局分管 科室	沙湾市财政局农业农村科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阿地拉 6028398	
项目主管部门	沙湾市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陈建军 13565559825	
项目实施单位	沙湾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陈建军 13565559825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自治区财政配套资金+上年结转				
项目资金 投入总额	4477.96 万元	项目资金执行数		4477.96 万元	总执行率 100%
发放调查 问卷	100 份	回收有效问卷	100 份	满意度情况	100%
采用的评价方法 与评价标准	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	综合得分 92.5 分，评价等级"优"				
项目主评人 (签字)					

摘要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是沙湾市贯彻落实国家强农惠农政策的重要举措，旨在通过农机购置补贴和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支持先进适用农机具推广应用和老旧农机淘汰更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促进农业节本增效和绿色发展，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项目覆盖沙湾市全市范围，涉及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农机合作社等。

2025 年沙湾市严格落实国家、自治区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和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全年累计补贴农机具 3980 台（其中购置补贴 3509 台、报废更新补贴 471 台），兑付补贴资金 4477.96 万元（其中购置补贴 4239.15 万元、报废更新补贴 238.81 万元），受益农户 2909 户。新购机具补贴覆盖率、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覆盖率、资金支付及时率均达 100%，受益群众满意度达 100%。项目实施有效优化了全市农机装备结构，提升了农业机械化水平，促进了农业节本增效和绿色发展，社会效益显著。

评价组通过资料核查、数据比对、实地访谈、群众满意度调查等方式，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大维度开展量化打分，综合得分 92.5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5 年度项目严格按照“先购后补、核验后补”制度执行，实行“线上申请、线下核验”模式。全年累计补贴农机具 3980 台，其中农机购置补贴 3509 台、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471 台（更新机具 125 台、报废机具 346 台）；兑付补贴资金 4477.96 万元，其中农机购置补贴 4239.15 万元、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238.81 万元；受益农户 2909 户。各项补贴均通过惠农“一卡通”直接兑付到农户，资金执行率 100%。

（三）绩效目标

1.总目标

全面落实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和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统筹使用中央、自治区和市级补贴资金，支持先进适用农机具推广应用和老旧农机淘汰更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促进农业节本增效和绿色发展，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助力乡村振兴。

2.年度绩效目标

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前完成支付资金 4477.96 万元，完成 3509 台的农机及农机具购置补贴发放，完成 471 台的农机及农机具报废更新补贴发放。通过项目的实施使农机购置补贴覆盖率达到 100%，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覆盖率达 100%，达到改善农机装备结构、强化农机化发展、提高农机作业质量和作业效率、促进农业增产增效、提升农机化水平、节省劳动力的效果。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预算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2.5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度项目实际支出 4477.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分批次兑付。从资金用途看，农机购置补贴支出 4239.15 万元，占比 94.66%；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支出 238.81 万元，占比 5.34%。各项支出均严格按照补贴标准执行。

（三）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实施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优化了农机装备结构，全年补贴植保无人机 559 台、北斗辅助导航系统 1407 套、铺膜播种机 557 台、拖拉机 266 台、残膜回收机 85 台等先进适用机具，大型化、智能化、复式作业机具占比持续提高；二是提升了农业机械化水平，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夯实了粮棉产业机械化基础；三是加快了老旧农机淘汰更新，全年报废老旧农机 346 台，更新机具 125 台，促进了节能减排和农业绿色发展；四是减轻了农民购机负担，全年兑付补贴资金 4477.96 万元，受益农户 2909 户，发挥了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引导作用；五是社会效益显著，受益群众满意度达 100%。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在实施中注重精准施策与闭环管理。项目启动前，立足核心定位深入调研需求，明确总体目标与阶段性任务，科学编制实施方案和绩效指标体系，确保各环节任务分工、时间节点、责任主体清晰可控；资金管理上严格遵循“预算引领、专款专用”原则，从编制、使用到监控全流程把关，保障资金合规高效使用。

同时，强化协同联动与过程管控，建立沟通协作机制，及时协调解决实施中的堵点问题；通过定期调度、实地核查等方式动态跟踪进度与质量，规范档案管理确保全程可追溯。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1.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

2.因轮岗、调动等因素单位绩效工作人员流动频繁，造成工作衔接不到位的情况。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多进行有关绩效管理工作方面的培训。积极组织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

2.专门设定对绩效工作人员定职、定岗、定责等相关制度措施，进一步提升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业务水平，扎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项目背景.....	1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2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3
（四）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4
（五）项目绩效目标.....	5
二、评价工作概述.....	6
（一）评价目的与原则.....	6
（二）评价方法.....	6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7
（四）评价组织实施.....	9
三、评价结论.....	10
（一）评价结论.....	10
（二）项目绩效情况.....	12
四、绩效评价分析.....	13
（一）项目决策情况.....	13
（二）项目过程情况.....	15
（三）项目产出情况.....	17
（四）项目效益情况.....	19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	20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
（二）存在问题.....	20
六、相关建议.....	20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1
（一）及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21
（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21
（三）评价结果公开.....	21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2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23
附件 2 访谈记录.....	30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1
附件 4 单位意见说明.....	32

2025 年沙湾市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 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受沙湾市财政局委托，新疆智汇铭宸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对沙湾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管理实施的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农业机械化是农业现代化的重要标志，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关键支撑。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农业机械化发展，2018 年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完善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支持农民购置先进适用农机具。2024 年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印发《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意见》，要求按照“缩范围、控定额、调标准、重实效”的总要求，坚持“有进有出”“优机优补”，重点支持有助于促进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急需的先进适用农业机械推广应用。

自治区层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财政厅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补贴范围、补贴标准和操作流程。2025 年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印发《关于

加力扩围实施好 2025 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要求加大老旧农机淘汰更新力度，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推进节能、环保、安全、高效农业机械推广应用。

沙湾市作为塔城地区重要的农业县市，耕地面积广，农业机械化需求大。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及地区关于农机购置补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相关政策，加快老旧、高耗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农业机械淘汰更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提升农业机械化、现代化水平，保障粮食安全与农业生产高效推进，根据财政支农政策要求，沙湾市实施 2025 年度农机购置补贴与农机报废更新补贴项目。项目资金来源包括中央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自治区财政配套资金及上年结转资金。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1.项目内容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主要包括以下两大方面内容：

（1）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对符合条件的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先进适用的并在购置补贴范围内的农机具给予购置补贴。重点支持分流式整地机、高性能播种机、吊杆式喷雾机、残膜回收机、植保无人机、北斗辅助导航系统等有助于促进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急需的先进适用农业机械推广应用。

（2）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对使用年限久、安全隐患大、能耗高的农机具进行报废并给予更新补贴。鼓励回收企业

上门回收达到使用报废年限的农机，机主自愿将拟报废的农业机械交售给回收企业，对符合报废条件的给予报废补贴，对报废后新购同类机具的给予更新补贴。

2.项目规模及范围

项目覆盖沙湾市全市范围，涉及全市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农机合作社等。2025 年度计划完成农机及农机具购置补贴 3509 台套、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471 台套，补贴资金总额 4477.96 万元。

3.评价时段

本项目资金的评价时段为 2025 年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资金分配情况

项目资金为上级专项补助资金,2024 年结转资金 0.043 万元,2025 年下达资金 4509.3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509.33 万元,2025 年实际支出 4477.966 万元,结转下年资金 31.407 万元（因作业面积不达标，不符合支付条件）。资金到位率 100%。

2.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项目实际支出 4477.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分批次兑付。从资金用途看，农机购置补贴支出 4239.15 万元，占比 94.66%；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支出 238.81 万元，占比 5.34%。各项支出均严格按照补贴标准执行。

（四）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本项目涉及的部门单位及职责如下：

（1）沙湾市财政局：负责农机购置补贴和报废更新补贴资金的预算安排、资金拨付和监督管理，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2）沙湾市农业农村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负责农机购置补贴和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贯彻落实、补贴对象审核认定、补贴资金申报发放、项目日常管理和绩效自评等工作；

（3）沙湾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作为项目具体实施单位，负责补贴政策宣传、申请受理、资格审核、机具核验、公示公开、资金兑付、报废拆解监管、档案管理等具体工作；

（4）各乡镇（街道）：负责辖区内补贴政策宣传、补贴申请受理、资格初审、资料收集、机具核验、公示等基础工作；

（5）农机回收企业：负责报废农机的回收、解体或销毁，对国家禁止生产销售的发动机等部件进行破坏性处理，建立拆解档案。

项目负责人为陈建军，具体实施单位为沙湾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2.资金管理情况

沙湾市农业农村局严格按照《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意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关于加力扩围实施好 2025 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沙湾县农业农村局财务管理制度》《农机购置与报废更新补贴专项资金管理细则》等文件规定管理使用补贴资金。

资金管理实行“先购后补、核验后补”制度，严格执行“线上申请、线下核验”模式。农户自主购机后通过手机 APP 提交补贴申请，乡镇做好资料初审、资格认定、机具核实，市级开展机具抽查核验，对重点机具、高风险机具按照不低于 25%的比例进行抽查核验，留存人机合影、机具铭牌照片等佐证材料。严格执行公示制度，每一批补贴信息按规定时限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补贴资金通过惠农“一卡通”直接兑付到农户，专款专用，分项目核算，建立了完整的资金台账。

（五）项目绩效目标

1.总目标

改善农机装备结构，强化农机化发展，提高农机作业质量和作业效率，促进农业增产增效，提升农机化水平，节省劳动力的效果。

2.年度绩效目标

2025 年 12 月 20 日前完成支付资金 4477.96 万元，完成 3509 台套的农机及农机具购置补贴发放，完成 471 台套的农机及农机具报废更新补贴发放。通过项目的实

施使农机购置补贴覆盖率达到 100%，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覆盖率达 100%，提高农机作业质量和作业效率、促进农业增产增效、提升农机化水平、节省劳动力的效果。具体绩效目标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机及农具购置补贴数量（台）	≥ 3509 台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数量（台）	≥ 471 台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新购机具补贴覆盖率（%）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覆盖率（%）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农机购置补贴成本（万元）	≤ 4239.15 万元	计划标准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成本（万元）	≤ 238.81 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机装备结构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计划标准

二、评价工作概述

（一）评价目的与原则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通过对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进而分析在政策、预算资金安排、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

（二）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产出效益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

效果的逻辑路径。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评价数据通过由基础表、问卷、访谈等方式获取。

2.指标解释

（1）权重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项目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分配，在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最终确定。

（2）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3.指标体系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8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专项资金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计算公式、评分标准。

4.评价定级标准

2025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

80—90 分（含 8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 分（含 6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 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1。

（四）评价组织实施

1.评价人员

本次评价委托方为沙湾市财政局，受托方为新疆智汇铭宸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新疆智汇铭宸科技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完成评价工作，公司高度重视此次重点评价工作，配备专门人力，重视质量效益评价。组织人力进行前期调查、研究讨论、制定工作方案。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表 2-1 评价组组长表

序号	姓名	评价中的角色	工作职责
1	杨倩	项目主评人	负责绩效评价过程指导
2	武莹	项目质控	负责项目评价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
3	林雅彤	项目经理	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并对评价报告进行负责
4	马智凡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5	周文殊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6	王雅洁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2.评价进度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具体安排如下：

（1）方案制定——2026 年 8 月 1 日前

受沙湾市财政局委托后，对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调研，与沙湾市农业农村局沟通，收集相关资料，了解专项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评价实施阶段——2026 年 8 月 1 日前

数据采集（2026 年 8 月 10 日前）。将基础表发送至沙湾市农业农村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填报相关数据并加盖公章。

实地调研（2026 年 8 月 10 日前）。根据方案，对预算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并对其填报的数据进行复核。同时，对受益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调研结束后，对相关材料 & 数据进行分析整理。

（3）报告撰写阶段——2026 年 8 月 15 日前

撰写评价报告（2026 年 8 月 15 日前）。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形成政策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将绩效评价报告提交沙湾市农业农村局征求意见，根据相关意见修改后形成待验收稿。

报告提交（2026 年 8 月 31 日前）。撰写完成的绩效评价报告提交沙湾市财政局，并根据沙湾市财政局的安排与单位沟通确认。

三、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预算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2.5 分，评价等级为“优”。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 3-1。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1。

表 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5	13.5	90%
项目过程	25	24	96%
项目产出	35	35	100%
项目效益	25	20	80%
合计	100	92.5	92.5%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3-2:

表 3-2 项目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充分	充分	2.5	1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规范	规范	2.5	100%
	A2 绩效目标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合理	合理	2.5	1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明确	明确	2	80%
	A3 资金投入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科学	基本科学	2	8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合理	合理	2	80%
B 项目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01 资金到位率	5	100%	100%	5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100%	5	1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合规	合规	5	100%
	B2 组织	B201 管理制度	5	健全	健全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实施	健全性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执行且有效	基本有效	4	80%
C 项目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01 农机购置补贴数量	8	≥3509 台	3509 台	8.0	100%
		C102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数量	8	≥471 台	471 台	8.0	100%
	C2 产出质量	C201 新购机具补贴覆盖率	4	100%	100%	4.0	100%
		C202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覆盖率	4	100%	100%	4.0	100%
	C3 产出时效	C301 资金支付及时率	5	100%	100%	5.0	100%
	C4 产出成本	C401 农机购置补贴成本控制	3	≤4239.15 万	4239.15 万	3.0	100%
		C402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成本控制	3	≤238.81 万	238.81 万	3.0	100%
D 项目效益	D1 实施效益	D101 改善农机装备结构	15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0	66.67%
	D2 满意度	D201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	100%	100%	10.0	100%
总分			100			92.5	92.5%

（二）项目绩效情况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的实施，有效落实了国家强农惠农政策，完善了农机购置补贴制度，主要成效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优化了农机装备结构。全年补贴农机具 3980 台，其中植保无人机 559 台、北斗辅助导航系统 1407 套、铺膜播种机 557 台、拖拉机 266 台、残膜回收机 85 台等先进适用机具，大型化、智能化、复式作业机具占比持续提高，全市农机装备结构进一步优化。

二是提升了农业机械化水平。通过补贴政策引导，先进适用农机具快速推广应用，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夯实了粮棉产业机械化基础，有力促进了农业节本增效，提升了农业生产综合效益。

三是加快了老旧农机淘汰更新。全年报废老旧农机 346 台，更新机具 125 台，解决了农业机械超期服役、老化程度严重导致的技术状态恶化和安全隐患问题，加大了耗能高、污染重、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机淘汰力度，促进了节能减排和农业绿色发展。

四是减轻了农民购机负担。全年兑付补贴资金 4477.96 万元，受益农户 2909 户，有效降低了农民购置农机具的成本，调动了农民购置先进农机具的积极性，发挥了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引导作用。

五是社会效益显著。各项补贴政策的全面落实，有效保障了农业生产高效推进，促进了农业增产增效和农民增收，维护了农村社会稳定，受益群众满意度达 100%。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15 分，绩效评价得分 13.5 分，得分率 90%，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意见》《新

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

《关于加力扩围实施好 2025 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等国家和自治区政策文件要求，与国家农业机械化发展战略、自治区农业农村工作部署以及沙湾市农业农村局"推广先进农机具、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的基本职能密切相关。项目立项有明确的政策依据和现实需求。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5 分，得分率 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立项按照财政预算管理程序执行，经过了预算申报、财政审核、人大批复等规范程序。中央和自治区补贴资金通过财政部门正式文件下达，沙湾市财政局以正式文件批复资金使用，审批文件和材料合规完整。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5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年度目标明确了资金支付时限、补贴机具数量等量化指标，与总目标相关，有明确的时间限制。但年初绩效目标与年终实际执行存在较大差异：年初预算 2086.80 万元，目标补贴机具 1212 台；年终调整后预算 4477.96 万元，目标补贴机具 3509 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多批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年初绩效目标未能充分预判年中资金追加规模，目标调整幅度较大。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 分，得分率 80%。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产出、效益、满意度三大类共9项具体绩效指标，各项指标均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指标明确性较好。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2.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5分，得分率100%。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各项补贴政策标准和预计补贴机具数量测算，编制依据较为充分，预算细化到具体补贴项目。但年初预算 2086.80 万元，全年下达资金 4509.33 万元，全年调整后预算 4477.96 万元，预算调整率达 114.5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2676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319.33 万元、自治区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384 万元等，年初预算编制时未能充分预判上级追加资金规模，预算编制前瞻性不足，调整幅度过大。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5 分，得分率 60%。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各项农机补贴政策和实际工作需要，资金分配额度与沙湾市农机化发展实际相适应，农机购置补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等各项支出比例合理，资金分配向先进适用机具和重点环节倾斜。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5 分，得分率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5 分，绩效评价得分 24 分，得分率 96%，具体分析如下：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全年下达资金 4509.33 万元，实际到位 4509.3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中央提前下达资金、年中追加资金、自治区配套资金和上年结转资金均及时足额到位，未影响项目正常实施。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预算执行率

2025 年项目实际支出 4477.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从执行进度看，1-5 月执行 1130 万元，执行率 54.15%（按年初预算 2086.80 万元计算）；1-8 月执行 1130.25 万元，执行率 54.16%；下半年特别是 10 月份集中兑付多批补贴资金后执行进度大幅提升，年底前全部资金执行完毕。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各项补贴均严格按照政策标准发放，通过惠农“一卡通”直接兑付到农户，未发现超标准、超范围发放问题。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沙湾市农业农村局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包括《沙湾县农业农村局财务管理制度》《农机购置与报废更新补贴专项资金管理细则》、各项补贴审核发放流程等，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各项补贴均按照“线上申请—乡镇初审—市级审核—公示公开—资金兑付”的程序执行，补贴申报审核资料、公示材料、资金拨付凭证等齐全并及时归档。但在执行中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乡镇业务力量薄弱，乡镇工作人员承担多项工作岗位，一定程度影响受理、审核工作效率；二是补贴系统结算与实际兑付时间存在不一致情况，部分机具系统结算提前或滞后；三是 234 台植保无人机因系统升级要求作业面积，无法在系统完成打包结算。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0 分，得分率 80%。

（三）项目产出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35 分，绩效评价得分 35 分，得分率 100%，具体分析如下：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 1：完成农机及农机具购置补贴数量，指标值：大于等于 3509 台，实际完成值：3509 台，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8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8 分，得分率 100%。

数量指标 2：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数量，指标值：大于等于 471 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8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8 分，得分率 100%。

2.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 1：新购机具补贴覆盖率，指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质量指标 2：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覆盖率，指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3.产出时效

时效指标 1：资金支付及时率，指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4.产出成本

成本指标 1：投入农机购置补贴成本，指标值：小于等于 4239.15 万元，实际完成值：4239.15 万元，指

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成本指标 2：投入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成本，指标值：小于等于 238.81 万元，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5 分，绩效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80%，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效益

指标 1：改善农机装备结构，指标值：有效改善，实际完成值：基本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该指标为定性指标，虽任务执行层面完成率 100%，但实际成效仅基本达成目标，未完全实现“有效改善农机装备结构”的预期目标。受客观条件制约，老旧农机更新、高性能农机推广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但装备结构优化深度不足，部分领域农机配置仍存在短板，因此按评分标准予以扣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66.67%。

2.满意度

指标 1：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在实施中注重精准施策与闭环管理。项目启动前，立足核心定位深入调研需求，明确总体目标与阶段性任务，科学编制实施方案和绩效指标体系，确保各环节任务分工、时间节点、责任主体清晰可控；资金管理上严格遵循“预算引领、专款专用”原则，从编制、使用到监控全流程把关，保障资金合规高效使用。

同时，强化协同联动与过程管控，建立沟通协作机制，及时协调解决实施中的堵点问题；通过定期调度、实地核查等方式动态跟踪进度与质量，规范档案管理确保全程可追溯。

（二）存在问题

1.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

2.因轮岗、调动等因素单位绩效工作人员流动频繁，造成工作衔接不到位的情况。

六、相关建议

1.多进行有关绩效管理工作方面的培训。积极组织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

2.专门设定对绩效工作人员定职、定岗、定责等相关制度措施，进一步提升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业务水平，扎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及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建议沙湾市农业农村局对照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逐项抓好落实。重点针对预算编制前瞻性不足、资金执行进度不均衡、乡镇业务力量薄弱、补贴系统结算与实际兑付存在时间差等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整改情况应及时报沙湾市财政局备案。

（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建议沙湾市财政局在安排下一年度农机购置补贴预算时，充分考虑本次绩效评价结果。该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优"，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规范，社会效益显著，建议继续给予重点支持。同时，针对预算调整幅度过大的问题，建议在年初预算编制时加强与上级部门对接，尽可能将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年初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约束力。

（三）评价结果公开

建议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通过公开评价结果，进一步增强项目单位的绩效意识和责任意识，推动农机购置

补贴政策更好地落实，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5)	A101 立项 依据充分性	2.5	考察项目立 项的依据文 件是否充分， 是否与国家 和地区的战 略目标、发展 计划以及部 门的基本职 能和工作计 划相适应。	充分	通用标准	考察①是否有相关政策依据（国家、省部级或市级政策依据）；②项目与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是否相匹配；③项目目与项目单位职责是否密切相关。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有相关政策依据（国家、省部级或市级政策依据）；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③项目与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2.5	100%
		A102 立项 程序规范性	2.5	项目的申请、 设立过程是 否符合相关 要求，用以反 映和考核项 目立项的规 范情况。	规范	通用标准	考察三点：①立项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规定程序；③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合规完整。①②③齐全得权重分的100%，缺①扣权重分的40%，缺②扣权重分的30%，缺③扣权重分的30%。	①立项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②项目立项符合规定程序；③审批文件和材料合规完整。	2.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2 绩效目标 (5)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考察是否设立了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目标,以及项目年度目标的完整性、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合理	通用标准	①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先得 20%的权重分(两项各占 10%的权重分);②再根据项目年度目标是否完整、明确、合理、可衡量、可实现和总目标相关、是否有时间限制,每符合一项,再得 1/6 的剩余权重分。	①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②再根据项目年度目标完整、明确、合理、可衡量、可实现和总目标相关、有时间限制。	2.0	8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细化情况。	明确	通用标准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满足得 3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满足得 4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满足得 3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B 项目过程 25	A3 资金投入 (5)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存在明显不合理之处。	科学	通用标准	考察①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②预算编制细化;以上两项各占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②预算编制细化。	1.5	6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合理	通用标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以上两项各占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2.5	100%
	B1 资金管理 15	B101 资金到位率	5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金额/预算批复金额×100%	100%	通用标准	资金到位率达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相应权重的5%,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率达100%	5.0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	100%	通用标准	预算执行率达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相应权重的5%,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达100%	5.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额/预算批复 金额×1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通用标准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四项均符合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0	100%
	B2 组织实施 10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0	1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	执行且有效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4.0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四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C 项目产出 35	C1 产出数量 16	C101 农机购置补贴数量	8	年度完成农机购置补贴台数。	>=3509 台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按比例扣分。	指标值:大于等于 3509 台,实际完成值: 3509 台,指标完成率 100%。	8.0	100%
		C102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数量	8	年度完成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台数。	>=471 台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按比例扣分。	指标值:大于等于 471 台,实际完成值: 471 台,指标完成率 100%	8.0	100%
	C2 产出质量 8	C201 新购机具补贴覆盖率	4	符合条件的新购机具享受补贴比例。	100%	计划标准	覆盖率达 100%得满分。	指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00%,指标完成率 100%	4.0	100%
		C202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覆盖率	4	符合条件的报废更新农机享受补贴	100%	计划标准	覆盖率达 100%得满分。	指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00%,指标完成率 100%	4.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D 项目效益 25				比例。						
	C3 产出时效 5	C301 资金支付及时率	5	补贴资金及时支付比例。	100%	计划标准	及时率达 100%得满分。	指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0%	5.0	100%
	C4 产出成本 6	C401 农机购置补贴成本控制	3	农机购置补贴实际支出控制情况。	≤4239.15 万	计划标准	控制在预算内得满分，超支不得分。	指标值：小于等于 4239.15 万元，实际完成值：4239.15 万元	3.0	100%
		C402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成本控制	3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实际支出控制情况。	≤238.81 万	计划标准	控制在预算内得满分，超支不得分。	指标值：小于等于 238.81 万元，实际完成值：238.81 万元	3.0	100%
	D1 项目效益 15	D101 改善农机装备结构	15	项目实施对改善农机装备结构的作用。	有效改善	行业标准	有效改善得满分，部分改善按比例扣分。	指标值：有效改善，实际完成值：基本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 100%该指标为定性指标，虽任务执行层面完成率 100%，但实际成效仅基本达	10	66.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成目标，未完全实现“有效改善农机装备结构”的预期目标。受客观条件制约，老旧农机更新、高性能农机推广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但装备结构优化深度不足，部分领域农机配置仍存在短板，因此按评分标准予以扣分。		
	D2 满意度 10	D201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	受益群众对项目的满意程度。	100%	公众评判	满意度达 100%得满分	指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0%，	10.0	100%
总分	100		100						92.5	92.5%

- 差异，增加核对工作量。
5. 档案同步归集工作有待加强，绩效相关资料收集整理不够及时。

（三）访谈对象相关建议

加强与上级部门对接，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精准度，资金追加后及时按程序调整绩效目标。

加快上半年机具核验、审核节奏，分批次兑付补贴，均衡资金执行进度。

强化乡镇业务岗位力量，健全岗位交接机制，常态化开展农机业务及绩效管理业务培训。

向上级反馈业务系统存在问题，建立系统数据与财务账务定期核对机制。

完善档案管理，做到项目实施与资料归集同步开展。

三、访谈结论

访谈获取信息与书面资料核查、指标评分结果相互印证。该项目政策落实到位，资金管理规范，惠农社会效益显著，但同时存在预算编制、执行进度、人员配置、业务系统、档案管理方面短板。访谈收集的问题及建议可作为项目整改、后续年度项目管理优化的重要参考。



访谈对象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备注
李安梅	李安梅	19999599377	

附件 4 单位意见说明

被评价单位意见说明
无意见。 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联系电话: 18904357729 被评价单位: 穆稷河农业合作社 

附件 5 满意度调查问卷

2025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棉花产业集群、粮改饲及良种补贴、农机化发展专项）满意度测评汇总表

序号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备注
1	项目实施效果评价	95	5			
2	项目补助情况评价	95	5			
3	提升服务情况评价	96	4			
4	服务质量评价	95	5			
5	其他意见及建议					
		381	19			

注：向群众发放100张调查表，收回100张

附件 6 现场照片

